

三曹文学评述

黄昌年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三曹文学评述

黄昌年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曹文学评述/黄昌年著. —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6. 6

ISBN 7-5601-3422-X

I. 三... II. 黄... III. ①曹操(155~220)—文学评论②曹丕(187~226)—文学评论③曹植(192~232)—文学评论 IV. I2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43190 号

三曹文学评述

黄昌年 著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张显吉

装帧设计:水木时代(北京)图书中心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吉林大学出版社发行
安徽省蚌埠市广达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张:7.125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80 千字

印数:1—1000 册

ISBN 7-5601-3422-X

定价:18.00 元

目 录

曹操篇

- 一 非常之人,超世之杰 (2)
- 二 汉末实录,真诗史也 (9)
- 三 四言诗千古独步 (16)
- 四 幽燕老将的军旅诗 (26)
- 五 不信天命的游仙诗 (34)
- 六 改造文章的祖师 (44)
- 七 曹操与建安七子 (52)
- 八 曹操与蔡琰 (67)
- 九 曹操是“建安之杰” (75)
- 十 曹操大事年表 (83)

曹丕篇

- 一 天资文藻,才艺兼该 (94)
- 二 我国第一首完整的七言诗 (104)
- 三 我国第一篇文学批评专论 (110)
- 四 文士气十足的征战诗 (118)
- 五 佳处在词语外的游宴诗 (129)
- 六 便娟婉约的爱情诗 (138)
- 七 长句长篇的开山第一祖 (147)
- 八 曹丕大事年表 (154)

曹植篇

一	文才富艳的翰墨君子·····	(164)
二	美遨游的公宴诗·····	(173)
三	名都·笙篴·美女·····	(177)
四	鰕鮓·燕雀·白马·····	(183)
五	妻子像禽兽的写照·····	(188)
六	生离死别的赠诗·····	(192)
七	十一年中三徙都的吁嗟·····	(198)
八	惊心动魄的七步·····	(202)
九	追求心中的洛神·····	(206)
十	曹植大事年表·····	(214)
参考书目·····		(220)

曹操篇

一 非常之人，超世之杰

曹操，是一个对于我国历史有着重大影响的人物。集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于一身，是曹操这个历史人物的最大特点。鲁迅先生曾评价曹操“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至少是一个英雄”（《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像曹操这样“很有本事”的“英雄”不仅在东汉末年，即使纵观整个中国历史，也是不可多得的。

曹操，一名吉利，字孟德，小字阿瞒，东汉沛国谯（今安徽亳州）人。生于汉桓帝永寿元年（155），卒于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220），终年六十六岁。

曹操出生于宦官之家。其祖父曹腾，早年就进宫当了宦官，历事安帝、顺帝、冲帝、质帝和桓帝五个帝王，长达三十余年。曹腾从小黄门做起，逐渐晋升为中常侍、大长秋，又被封为费亭侯。大长秋是最大的宦官，俸秩仅比丞相、太尉稍低一点。曹腾为人宽厚谨慎，又“好进达贤能”，是东汉中期以后颇有名气的宦官，所以范曄的《后汉书》专门为其立传。

大概从东汉开始，允许宦官“养子”。汉顺帝阳嘉四年（135）二月，汉顺帝下诏，“初听中官得以养子为后”，自此以后，直至明清，宦官“养子”便成了无可非议的“成例”。曹操的父亲曹嵩，便是曹腾的“养子”。曹嵩既是“养子”，其亲生父母到底是谁，就成了人们探究的一个问题。但陈寿作《三国志》和司马光编《资治通鉴》时都没有搞清楚，结果只能存疑，说“莫能审其生出本末”。陈寿死后一百三十余年，裴松之为《三国志》作注，引录吴人作《曹瞒传》及晋人郭颁《世语》：“嵩，夏侯氏之子。”后来，元人胡三省注《资治通鉴》也说：“曹氏，夏侯氏之出也。”因此，现在一般的学者都认为曹操的父亲曹嵩本姓夏侯，成为曹腾的养子后，改姓为曹。曹嵩曾为司隶校尉、大司农、大鸿胪。汉灵帝中平四年（187），曹嵩通过贿赂宦官，

出钱一万万买到太尉的职位。第二年，又被免除太尉官职。

曹操出生在这样一个富裕而有权势的宦官之家。但东汉社会很重门阀，宦官之家在社会上是受人歧视的。袁绍就臭骂曹嵩买官为“因臧(赃)买位，舆金辇宝输货权门，窃盗鼎司，倾覆重器”(袁绍《讨操檄文》)。以才子著称的陈琳在《为袁绍檄豫州》中就毫不客气地痛骂曹操是“赘阉遗丑，本无懿德”。曹操这样的出身，对曹操的成长以至一生的作为，都有巨大的影响。一方面，这样的家庭使他在年轻的时候就有机会步入仕途；另一方面，这样的家庭又使他受人歧视而激励他练武习文，敢作敢为。曹操性格的两重性，如既智又诈，既傲又卑，既自信又多疑，既不计私仇又专断嗜杀等，都可以从曹操出生于这种家庭环境中找到最初的渊藪。

少年时代的曹操，“机警、有权数”，但又“任侠放荡，不治行业”(《三国志·魏书·武帝纪》)。二十岁时被举为孝廉，先后当过洛阳北都尉、顿丘令、议郎等小官。任洛阳北都尉时，曾造“五色棒”悬于府门左右，棒杀了违禁夜行的小黄门蹇硕的叔父，京师豪强为之肃然敛迹。被征召入朝为议郎后，又大胆上书为窦武、陈蕃理冤，并指责三公举奏回避贵戚及宦官子弟。曹操言词激切，不畏权贵，官职虽小，却魄力很大，表现了初入仕途即想有所作为的胆识与才干。

汉灵帝中平元年(184)二月，黄巾起义爆发，并迅速席卷全国。黄巾起义军的主力集中在冀州、颍川、南阳三个地区。此时的曹操又得到了重用，由议郎升任骑都尉，带兵前往颍川镇压黄巾军。因镇压黄巾军有功，曹操又被提升为济南相，职位与郡太守相当。在济南国相任上，曹操奏免了济南属县的八个贪官污吏，并不顾阻力禁断了当地的淫祀之风，曹操的政治声誉由此大振。

黄巾起义被镇压之后，董卓之乱继之而起。王室衰微，豪强蜂起，整个社会陷入了军阀大混战之中。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下，曹操变易姓名，潜至陈留，散尽家财，募兵五千，以“兴义兵，诛暴乱”相号召，在军阀混战中不断壮大自己的力量。汉献帝建安元年

(196),曹操把陷于困境的汉献帝从洛阳迎到许昌(今河南许昌东),以“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策略号令天下,掌握了政治上的主动权。这表明作为政治家的曹操,此时已臻成熟。

迎献帝定都许昌后,曹操迅速控制了朝廷的权力,先后南征张绣、东讨袁术、长驱直伐吕布,用武力消灭了这些豪强割据势力,表现了一个军事家的卓越才能。建安五年(200),曹操以不满两万之兵,在官渡打败了占有冀、青、幽、并四州的袁绍的十万大军,这是“中国战史中弱军战胜强军的有名战例”(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袁绍死后,他的残余势力投奔北方的乌桓,与乌桓的奴隶主相互勾结。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又进行北征,一举击垮了乌桓、袁氏联军,终于统一了北方。

建安十三年(208)七月,曹操南下征伐刘表,占领荆州,开始与孙权、刘备相对垒。孙、刘“结同盟誓”对付曹操。是年十二月,曹操同孙、刘联盟鏖战于赤壁。曹操军队人数众多,但由于统一北方的胜利,使曹操骄傲轻敌,低估了孙、刘联盟的力量,加之远征疲惫、疾疫流行、不习水战等弱点,终于导致赤壁之战的失败。这是曹操一生中在军事上遭受的最大的一次挫折,但作为一个志向远大的政治家、军事家,曹操并没有因赤壁之战受挫而消沉。他引军还归后,仍积极训练水军,以图再战,足见其非凡的胸襟和气魄。但此后的南征一直没有成功,魏、蜀、吴三国鼎立的格局遂告形成。

赤壁之战以后,曹操致力于消灭威胁北方统一的异己力量。建安十九年(214),曹操平定了关中马超、韩遂的叛乱,次年又西征张鲁,占领汉中。在这期间的建安十八年(213),曹操进位为魏公,建魏国。建安二十一年(216),称魏王。建安二十五年(220)正月,曹操在洛阳病逝,二月葬于高陵。

曹操是以王位终身的,自己并没有代汉称帝。这是因为曹操认为代汉的时机尚未成熟。所以当孙权上书称臣,并建议他代汉称帝时,他马上意识到“是儿欲吾踞著炉火上邪”(《三国志·魏书·武帝纪》注引鱼豢《魏略》)。但是,曹操对代汉称帝并不是没

有准备的。他除了称公称王外，还于建安二十二年(217)设天子旌旗，备天子车驾，并立曹丕为魏太子，是想把改朝换代的任务交给其子来完成。果然，在曹操病逝后十个月，其子曹丕就以受禅的形式代汉称帝，建立魏朝，并追尊曹操为魏武帝。

曹操是一个杰出的政治家，他的政治抱负有一个发展过程。他的早年之志，不过“欲为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誉，使世士明知之”(《让县自明本志令》)。后来他参加了讨伐董卓之战，便“欲为国家讨贼立功，欲望封侯作征西将军”。再后来进位为宰相，自谓“人臣之贵已极，意望已过矣”。他的政敌指责他“有不逊之志”，即有称帝的野心，曹操便以周公喻比，表明臣服天子之意。他设天子旌旗，备天子车驾而自己不为天子，表明了他“不慕虚名”而重实权的思想。而等到其子曹丕代汉称帝，也就实现了曹操“吾为周文王”的政治理想。

曹操在经济领域里的建树，也产生了很大的历史影响。他重视农业生产，在广泛的地区内“行屯田以资军食”的措施，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当时最迫切的粮食问题，稳定了社会局势。他恢复盐铁官营，抑制豪强兼并，“无令强民有所隐藏，而弱民兼赋”，有利于当时社会生产力的恢复和发展。他在河北推行按亩计租、按户收绢绵的政策，开创了我国租调制的先河。他厉行节俭，移风易俗的改革，也有利于他统治地位的巩固。

在用人问题上，曹操主张“唯才是举”，认为“举贤勿拘品行”、“取士勿废偏短”，即使是“盗嫂受金”，“不仁”、“不孝”之徒，只要有“治国用兵之术”，即可大胆起用，并做到赏罚分明，知人善任，又能广开言路，从善如流，因而他身边聚集了很多人才，还吸引了不少敌对营垒的名将谋臣前来投奔。这是曹操能够由小到大，取得巨大胜利的重要原因。

曹操也是一个举世公认的军事家。孙盛《异同杂语》：“太祖博览群书，特好兵法，钞集诸家兵法。”曹操是历史上第一个为《孙子》作注的人，除了文字的疏通、删定外，对孙武的军事思想亦多有发

挥,《孙子注》是现存的、较完整地反映曹操军事思想的著作。曹操还亲自撰写了大量的军事论著,“自作兵书十余万言”,可惜绝大部分在东汉时已散佚。曹操又具有丰富的实战经验,他鞍马劳顿,倥偬一生,御军三十余年,长于选将料敌,善于指挥作战。他“因事设奇,涌敌制胜,变化若神”。他坚持“军容不入国,国容不入军,礼不可以治兵”的原则,制订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军事法规。正因为诸家兵法理论帮助曹操认识了战争规律,在战争实践中他又掌握了战略战术之要,因此,他才能主要依靠战争手段取得了自己的统治地位。

曹操又是一个继往开来、成绩斐然的文学家。曹操的诗文创作,可能始于任济南相之时或更早些。曹操生活在军阀混战、生灵涂炭的汉末社会,他的诗具有激昂慷慨、悲壮苍凉的艺术风格。他继承了乐府的传统,推动了五言诗的发展,把四言诗的创作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峰。他的文风“清峻”、“通脱”、“简约严明”,鲁迅先生赞誉他“是一个改造文章的祖师”(《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曹操又是建安文人集团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是“建安风骨”的主要体现者。曹操取得如此的文学成就,既有时代原因,也有其自身原因。刘勰说“观其时文,雅好慷慨,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文心雕龙·时序》),这是时代原因。曹丕说曹操“雅好诗书文籍,虽在军旅,手不释卷”(《典论·自叙》),曹植说曹操“既总庶政,兼览儒林,躬著雅颂,被之琴瑟”(《武帝诔》)。曹丕、曹植长期随从曹操南征北战,他们的话应该是可信的。《魏书》也载:“太祖御军三十余年,手不舍书,昼则讲武策,夜则思经传,登高必赋,及造新诗,被之管弦,皆成乐章。”可见,丰富的军旅生涯,雅好诗文,勤于写作,是曹操取得文学成就的自身原因。

曹操不仅喜欢文学创作,而且还具有多种艺术修养。他在书法、音乐、围棋及建筑领域都有很深的造诣,这无疑有利于提升他在诗文创作中的审美情趣。晋人张华《博物志》云:“汉世,安平崔瑗、瑗子实,弘农张芝、芝弟昶并善草书,而太祖亚之。桓谭、蔡邕善音

乐,冯翊山子道、王九真、郭凯等善围棋,太祖皆与埒能。”崔瑗、崔实父子和张芝、张昶兄弟都是东汉末年的书法名家,张华认为曹操与这四位名世大家相比,仅“亚之”而已,可见曹操的书法艺术也相当可观了。南朝梁人庾肩吾在《书品》中誉赞曹操的书法“笔墨雄贍”,唐人张怀瓘在《书断》中称誉曹操的书法“尤工章草,雄逸绝伦”。可见历代文人对曹操的书法艺术都有很高的评价。可惜曹操的字到南宋以后便逐渐散佚了。现在汉中博物馆还珍藏有他于建安二十年(215)题写在褒河礁石上的“褒雪”二字手迹。此外还有几个草书字“来”、“出”、“写”、“曹”、“短”等收见于《行草大字典》。曹操还精通音乐。张华在《博物志》中认为曹操的音乐水平可与东汉著名音乐家桓谭、蔡邕相匹敌,这种评价可能太高了点,但曹操熟识汉乐府的曲调,确是事实。他现存的二十余首诗,全是按乐府曲调写成的。《三国志·方技传》还记载曹操对乐器之音具有很强的识别能力。曹操喜欢俗乐,常常一边饮酒,一边引吭高歌,以致《曹瞒传》说“太祖为人佻易无威重”。但这种说法是不公允的。应该说曹操对音乐的爱好,激发了他乐府诗创作的激情,他的诗歌创作成就是与他的音乐修养有着直接的关系的。此外,曹操还擅长围棋,张华说曹操的棋艺可与围棋高手山子道、王九真、郭凯等“埒能”。曹操还懂建筑艺术,建于建安十五年(210)的铜雀台、建于建安十八年(213)的金凤台和建于建安十九年(214)的金虎台都是他亲自规划的建筑杰作,其设计构造之精湛,反映了曹操的审美观。曹操的这些艺术才华,都有助于他在文学创作上取得巨大的成就。

曹操是一个对我国历史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并产生了巨大影响的杰出人物,但他谲诈多疑、酷虐嗜杀的性格,也常为历史学家所指责。尤其是他的“宁我负人,毋人负我”的极端利己的人生信条,更应予以否定。有时,他可以“不念旧恶”(陈寿《武帝纪》语),表现出极大的宽容性;但一旦不为我所用,不管才能多高,功劳多大,即予除之。他还常常设下圈套杀人,杀了人还嘘唏流涕,装出于心不忍的样子,又显得十分虚伪阴险。曹操谲诈、嗜杀的行

为,一方面表现了封建时代诸多政治家玩弄权术的共同特征,另一方面也与曹操出身宦官家庭,从小形成的双重人格和阴暗心理有关。

曹操一生叱咤风云,位极人臣,影响巨大,但千百年来却众说纷纭,褒贬不一,莫衷一是。对于曹操的功业及其为人,评论之多,分歧之大,可谓世所罕见。陈寿身为晋臣,撰《三国志》以“纪”述曹,以“传”记孙、刘,也许有不得不以魏、晋为正统的苦衷,但他对曹操生平事迹的记述还是很客观的,评价曹操为“非常之人,超世之杰”也是比较公允的。他肯定了曹操鞭挞宇内的功业及智谋过人的雄才大略,但也未讳饰曹操性格中的酷虐多诈、残忍忌刻的一面。北宋司马光作《资治通鉴》仍沿用陈寿的先例,在继正统关系上“尊魏抑蜀”,对曹操的事功与才能予以高度的重视,但同时曹操个人的品格常常有非其不轨、卑其为人之指责。就一般人而言,我们古代的文人学者对曹操都是有褒有贬,只是褒贬的程度有所不同而已。但走向极端的贬斥者也是有的,东晋习凿齿著《汉晋春秋》,以蜀为正统,首倡曹操为“篡逆”。南宋朱熹作《通鉴纲目》,用刘备章武纪年而不用曹丕黄初纪年,尊刘抑曹,帝蜀寇魏,称曹操为“篡盗”。在民间,从唐代开始,以三国历史为题材的说唱、小说、戏曲艺术中,曹操成了反面角色。在这些民间艺术作品中都表现出极为鲜明的“拥刘反曹”的倾向,曹操诡谲权诈、残忍少信的一面,在艺术虚构中,被极大地夸张了。到明代罗贯中写《三国演义》,既参照史籍,但也采摘了民间传说,并在诸多流传已广的平话、杂剧的基础上进行创作。《三国演义》中的曹操,已成了一个“千古第一奸雄”的艺术典型。必须指出,经过艺术加工过的曹操,已经不是本来意义上的曹操了。我们所要研究的曹操,是中国历史上真实的曹操,因此,我们必须还历史上真实曹操的本来面目。

陈寿是一个严谨的史学家,他对曹操的最终评价是:“非常之人,超世之杰。”这主要是就曹操作为政治家和军事家而言的。但我们以为,曹操作为文学家,也是“非常之人,超世之杰”,这样的评价也是很恰当的。

二 汉末实录,真诗史也

曹操现存的诗作有二十余篇,均为乐府诗体。曹操乐府诗的最重要的成就,乃是继承了汉乐府民歌“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现实主义精神。他的诗虽然用乐府古题进行创作,但其内容则是对于当时现实社会生活的真实描写及其慷慨悲凉感情的直接抒发。

汉乐府在汉武帝时即颇具规模,据《汉书·艺文志》所载篇目,西汉乐府民歌有一百三十八首。但到汉末建安之前,乐府诗虽然仍有一些好的作品留世,但已渐趋式微。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势,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与乐府诗固定的程式及其音乐套式有一定关系。宋人郭茂倩编《乐府诗集》,把乐府诗分为郊庙歌辞、燕射歌辞、鼓吹曲辞、横吹曲辞、相和歌辞、清商曲辞、舞曲歌辞、琴曲歌辞、杂曲歌辞、近代曲辞、杂歌谣辞、新乐府辞,共十二类。原来的古曲名与诗歌内容是一致的。以同属《相和歌辞·瑟调曲》的几首乐府为例:《东门行》歌词的开头便是:“出东门,不顾归。来入门,怅欲悲。”内容与“东门”有关。《妇病行》的开头便是:“妇病连年累岁,传呼丈人前一言。当言未及得言,不知泪下一何翩翩。”内容与“妇病”有关。《孤儿行》的第一句是:“孤儿生,孤子遇生,命独当苦。”内容与“孤儿”有关。这些乐府诗的内容、题目、曲调是紧密相连,融为一体的。

但曹操写乐府诗,却冲破了旧的藩篱,“以旧瓶装新酒”的方式,为乐府诗的发展闯出了一条新路。沈德潜指出:“借古乐府写时事,始于曹公。”(《古诗源》卷五)他借用原有的古题、曲调,却歌唱新的内容,或依声作诗,或作诗入乐,题目、曲名同诗的内容完全分离或全不相干,这在我国文学史上是一个大胆的突破。例如,《陌上桑》本写五马太守调戏一个采桑的陌生女子而遭到严词拒绝的故事,但曹操却用其曲及题目,写成了游仙之词,抒发自己慕仙

之思，两者在内容上完全是不相干的。又如《秋胡行》，本来是写秋胡戏妻之事的，但曹操却用来写西征张鲁，途经天险散关山时的惆怅之情。曹操虽然沿用汉乐府古题，却表现新的内容，反映新的现实，这便为乐府诗的创作开辟了更为自由、更为宽阔的天地。

在曹操“用乐府题目自作诗”（清人方东树语）的创作中，最引人注目的便是反映了汉末动乱现实的《薤露行》与《蒿里行》。这两首诗在内容上前后相连，常被人视为姐妹篇。

《薤露行》与《蒿里行》都属于乐府《相和歌·相和曲》歌辞，原先都是古人出丧时唱的挽歌。晋人崔豹《古今注》说：“《薤露》、《蒿里》并丧歌也，出田横门入。横自杀，门人伤之，为之悲歌。言人命如薤上之露，易晞灭也。亦谓人死魂魄归乎蒿里。故有二章。……至孝武时李延年乃分为二曲：《薤露》送王公贵人，《蒿里》送士大夫庶人。”按，田横，秦末齐国相，韩信破齐，田横自立为王。刘邦称帝，召田横，田横不肯降汉，自杀身亡，其门人作了这两首挽歌来表示哀丧。“薤露”两字意谓人的生命就像薤（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上的露水一样，太阳一出，极易消失。“蒿里”本作“薨里”，指死人的居处。曹操借用这两个题目，叙写董卓之乱及各路军阀起兵讨董的史实，哀叹国家丧乱，君王遭难，生灵涂炭，颇有悲悼之意。从这一点说，似与挽歌也有某种联系。所以方东树说：“此用乐府题，叙汉末时事。所以然者，以所咏丧亡之哀，足当挽歌也。《薤露》哀君，《蒿里》哀臣，亦有次第。”（《昭昧詹言》）在这里必须指出，方东树所谓的曹操“丧亡之哀，足当挽歌也”是指一种情感上的相似，至于曹操在《薤露行》与《蒿里行》这两首乐府诗中所“叙汉末时事”，则与出殡时挽柩者所唱的挽歌，在内容上完全是两回事。

曹操的《薤露行》叙写了汉末董卓之乱的惨痛事实：

惟汉二十世，所任诚不良。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强。犹豫不敢断，因狩执君王。白虹为贯日，己亦先受殃。贼臣持国柄，杀主灭宇京。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播越西迁移，号

泣而且行。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

汉灵帝中平六年(189)，汉灵帝死，太子刘辩即位，是为少帝。时少帝年幼，由汉灵帝之后何太后临朝，宦官张让、段珪等把持朝政。何太后之兄、大将军何进不满宦官专权，就和袁绍商议尽诛宦官，何太后不许。何进于是密召并州刺史将领董卓进京，想胁迫何太后同意。但董卓军队未到，事已败露，宦官张让等诱何进入宫，先把他杀死。何进部属袁绍等旋即又尽诛宦官二千余人。张让、段珪等于是挟少帝刘辩和陈留王刘协逃出洛阳奔小平津(今河南孟津县西北)。途中，正率兵进京的董卓又将少帝劫还。董卓入京后，废少帝为弘农王，不久又将其杀死，改立陈留王刘协为汉献帝。董卓独揽大权，专擅朝政，肆意残戮。汉献帝初平元年(190)，关东各州郡起兵讨伐董卓，董卓便焚烧洛阳，胁迫汉献帝、朝廷百官及京城百姓数百万人西迁长安。

曹操的这首《薤露行》犹如一幅汉末社会的历史画卷，真实地展现了董卓之乱的前因后果，抒发了自己深沉的悲愤之情。全诗有三个层次。前八句以何进为线索，揭示了外戚与宦官争权而招致董卓之乱的起因。汉代自高祖刘邦建国到灵帝刘宏是二十二世，诗中说“二十世”，是举其成数。黄节《魏武帝诗注》说：“二十二”当作“廿二”。曹操认为，汉传至灵帝之所以衰弱，即在于用人不当。曹操对何进的讥讽尤为激烈，认为何进就像猕猴戴帽穿衣，只是个徒有其表的人。他智短而又想图谋大事，自然免不了身败名裂的下场。当时，宦官曾到何进那里谢罪，袁绍劝他立即下手，但他却犹豫不决，失去了时机，致使少帝被劫。古代天子出外巡视称为“狩”，这里是“为尊者讳”，把宦官张让挟持少帝出走小平津一事称之为“狩”。“白虹贯日”本是一种天象，但古人以为太阳上有白色雾气穿过乃是一种凶兆。《后汉书·五行志》注：“虹贯日，天子命绝，大臣为祸。”又据《后汉书·献帝纪》：“初平元年二月，白虹贯日。”这里是指少帝于初平元年(190)正月被董卓杀戮之事。而在

少帝被害之前，何进已先为宦官所杀。曹操认为何进胸无谋略，优柔寡断，不仅身罹其害，还造成了帝王被劫、汉祚倾坠的局面，是个“不良”之辈。在这八句中，曹操不仅真实地记录了汉末重要的历史事件，而且对事件的剖析及对人物的评判都入木三分，真可抵得上一篇鞭辟入里的史论。

接下来的六句是诗的第二层次，写董卓之乱。董卓入京后，窃取朝廷大权，自为太尉，继升相国，又封眉侯，随之逼宫杀帝，焚毁京城，汉朝四百余年的帝业由此倾覆。宗庙，是指帝王的祖庙，是政权的象征。董卓在烧毁帝王的宗庙后，胁迫汉献帝及满朝官吏西迁，又强迫洛阳附近的数百万民众同行，一路上号泣之声不止，死亡甚多，积尸盈路。这六句充分地揭露了董卓的滔天罪行及给国家与人民带来的深重灾难。

诗的最后一个层次，是曹操自比微子说：我瞻望着破残的洛阳城，就像当年微子面对着殷墟一样哀伤不已。据《史记·宋微子世家》载：微子，名启，商纣之庶兄。周武王灭殷后，封微子于宋国。一次，微子路过朝歌，见殷商宫室成了废墟，长出了禾黍，于是作《麦秀》歌以表哀伤。这里曹操自比微子，不仅表示了自己对汉室倾覆的叹惋与悲伤，更寄寓着自己的匡扶汉室之意。

曹操的乐府诗具有悲凉慷慨的艺术风格。方东树说曹操的这首《薤露行》：“此诗浩气奋进，古直悲凉，音节词旨，雄恣真朴。一起雄直高大，收悲痛哀远。”（《昭昧詹言》卷二）方说可谓确评。曹操写此诗能从大处落墨，对历史事件加以高度的概括，其格调古质朴茂，语言凝练，气韵沉雄。如以“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强”写何进的无能，以“贼臣持国柄，杀主灭宇京”写董卓的罪状，以“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写汉室的倾覆，以“播越西迁移，号泣而且行”写百姓的苦难，都是对历史人物与历史事件高度的提炼、集中，形象极为鲜明。而曹操对何进无能的讥讽、对董卓罪状的鞭笞、对汉室倾覆的悲愤、对百姓苦难的同情，也跃然纸上。诚如结句“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不仅将自己的百感交集凝聚在这十字之中，更